

应对



——中国九大行业的危机与对策

唐文琳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应对 WTO¹

——中国九大行业的危机与对策

唐文琳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区向明 陈 红
责任校对 全 珂

应对 WTO
——中国九大行业的危机与对策
唐文琳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8.625 印张 200 千字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册

ISBN 7 - 219 - 04099 - 7/F·457

定价:18.00 元

目 录

绪论:直面 WTO

——中国“复关”“入世”之路

- 一、从创始人到“复关”..... (2)
- 二、“入世”的艰难历程..... (7)
 - 1. 中美的“马拉松”谈判 (7)
 - 2. 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 (11)
- 三、中国为什么要加入 WTO (12)
 - 1. 国际贸易发展的宏观背景 (12)
 - 2. 中国与 WTO 之间的相互影响 (13)
 - 3. 中国加入 WTO 的积极效应 (15)
 - 4. 中国“入世”后将面临的挑战 (19)

第一章 加入 WTO 对中国电信业的影响

- 一、全球基础电信市场的开放情况..... (22)
 - 1. WTO 与《基础电信协议》..... (22)
 - 2. 成员国对本国电信业各服务部门的具体开放承诺
..... (23)
 - 3.《基础电信协议》的影响..... (23)
 - 4. 基础电信服务业自由化的作用 (24)
 - 5. 基础电信业难以开放的主要原因 (25)

二、电信市场开放与中国电信制造业	(25)
1. 西方跨国公司进入中国电信工业的方式	(25)
2. 中国电信工业的现状	(27)
3. 提高中国电信制造业竞争力的对策	(29)
三、未来的中国电信运营业	(34)
1. 中国电信运营业的“底牌”	(34)
2. “入世”对中国电信运营业的影响分析	(37)
3. 中国电信运营业直面挑战	(38)

第二章 中国农业如何面对“入世”

一、中国农业生产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	(43)
二、中国农产品贸易格局的现状	(50)
1. 中国农产品贸易的发展	(50)
2. 中国农产品贸易的结构特征	(52)
3. 中国农产品进口市场结构	(54)
三、中国农产品贸易比较优势的变化	(57)
1. 农产品进口和出口的比较优势	(57)
2. 农产品贸易优势的变化	(61)
四、WTO 有关农产品贸易的内容	(63)
五、《中美农业合作协议》与中美“入世”协议的有关农产品内容	(65)
六、WTO 对中国农业的主要影响分析	(67)
1. 总体影响分析	(67)
2. 个别农产品影响分析	(71)
3. 加入 WTO 为中国农业带来的好处	(75)
七、中国农业的应对措施	(77)

第三章 民族金融业再闯关

一、迈向新世纪的中国金融业·····	(81)
1. 中国银行系统的现状 ·····	(81)
2. 中国保险业的发展状况 ·····	(82)
3. 日益完善的中国证券市场 ·····	(84)
二、WTO 与中国的金融安全 ·····	(85)
1. WTO 与中国的金融安全 ·····	(85)
2. 中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总体原则 ·····	(87)
三、加入 WTO 对中国银行业的影响及其对策 ·····	(91)
1. 挑战与机遇 ·····	(91)
2. 中国银行业的对策 ·····	(97)
四、加入 WTO 对中国保险业的影响及其对策 ·····	(102)
1. 可能影响 ·····	(102)
2. 中国保险市场对外开放的总体思路 ·····	(107)
3. 中国保险市场对外开放的对策 ·····	(109)
五、中国资本市场的开放策略·····	(111)
1. 开放资本市场的条件 ·····	(111)
2. 外汇管理制度的渐进式过渡势在必行 ·····	(111)

第四章 中国汽车工业的出路

一、中国汽车工业的现状·····	(114)
1. 中国汽车工业发展的特点 ·····	(115)
2. 中国汽车工业走向“轿车时代” ·····	(117)
3. 中国汽车工业发展存在的问题 ·····	(119)
二、中国汽车市场是西方汽车王国征服的主要对象·····	(121)
三、“入世”给中国汽车工业带来的影响·····	(125)
1. 可能面临的风险:汽车企业多数不会轻松存在下去	

.....	(125)
2. 可能带来的利益:促进生产厂家全面合作,提高先进企业的竞争力	(126)
3. 消费者可能得到多大好处:轿车业开放有一个缓冲期	(127)
四、中国汽车工业的对策	(127)
1. 集团化对策	(127)
2. 国产化对策	(128)
3. 民族品牌对策	(130)
4. 中国汽车市场的保护对策	(132)
 第五章 中国纺织工业的对策	
一、中国纺织业的发展现状	(142)
1. 纺织工业是中国的传统工业	(142)
2. 中国纺织品出口的主要特点	(144)
二、有关纺织业的协定	(148)
1.《短期纤维协定》和《长期纤维协定》	(148)
2.《多种纤维协定 MFA》	(150)
三、中美关于纺织品的“入世”谈判	(153)
四、“入世”给中国纺织业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156)
1. 未来纺织品贸易的市场变化趋势	(156)
2. 加入世贸组织为中国纺织业带来的机遇	(157)
3. “入世”后中国纺织业面临的挑战	(160)
五、中国纺织业“入世”后的对策	(162)
1. 应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适应新的贸易格局	(162)
2. 推动纺织企业转换经营机制,顺应市场,建立快速	

反应机制	(163)
3. 充分利用国际资金, 加快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的步伐	(163)

第六章 中国化学工业的对策

一、WTO 与中国的化学工业	(165)
1. 加入 WTO 对中国化学工业的冲击	(165)
2. 中国化学工业的竞争力及其对外开放度	(167)
3. 1999 年 WTO 谈判与中国化学工业	(169)
二、WTO 与中国的石油化工工业	(169)
1. 中国石油化工工业的竞争力	(169)
2. 中国石油化工工业的对外开放度	(172)
3. 面向 WTO 应如何提高石油化工工业的国际竞争力	(174)
三、WTO 与中国的农用化工工业	(178)
1. 农用化工工业的竞争力和对外开放度	(178)
2. 面向 WTO 应如何提高农用化工工业的国际竞争力	(180)
四、WTO 与中国的医药化工工业	(182)
1. 加入 WTO 给中国医药化工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182)
2. 加入 WTO 对中国医药化工的冲击	(183)
3. 医药化工工业的竞争力和对外开放度	(184)
4. 面向 WTO 应如何提高医药化工的国际竞争力	(186)
五、WTO 与中国的日用化工业	(190)
1. 日用化工的竞争力和对外开放度	(190)

2. 如何提高中国日用化工业的国际竞争力	(192)
----------------------------	-------

第七章 中国机电工业的对策

一、中国机电工业的现状	(195)
1. 目前中国机电工业存在的主要缺陷	(196)
2. 造成中国机电工业现状的原因	(197)
二、中国加入 WTO 对机电工业的影响	(198)
1. 扩大中国机电产品出口的可能性和必要性	(198)
2. 中国机电工业面临的机遇	(199)
3. 中国机电工业面临的挑战	(201)
三、如何扩大中国对美国机电产品的出口	(203)
四、中国机电工业的对策	(208)
1. 机电产品出口要实施多元化战略	(208)
2. 机电行业应采取的具体措施	(210)

第八章 中国的纸业如何应对

一、国际纸业的发展趋势	(215)
1. 国际纸业的生产能力、产量和消费量不断增长	(215)
2. 新兴造纸国家的造纸企业迅速崛起,迫使发达造纸 工业国的造纸企业调整企业发展战略	(216)
3. 国际纸业的贸易格局发生了新的变化	(217)
4. 国际纸业企业向集团化和跨国公司发展	(218)
5. 不断采用新技术,降低成本,减少污染	(218)
二、中国纸业的现状分析	(219)
1. 中国纸业的现状	(219)
2. 中国纸业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224)
三、中国纸业的应对措施	(229)

1. 拓展融资渠道,多方筹措资金	(229)
2.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并购重组,走规模经营和集约 经营的道路	(232)
3. 提高造纸企业的工艺技术和设备技术水平	(233)
4. 从“以草为主”转为“以木为主”、“林草结合”的原材 料路线	(233)
5. 科学调整产品结构,以适应市场不断变化的各种需求	(237)
6. 强化环境保护,提高中国纸业的经济效益、环境效 益和社会效益	(238)

第九章 中国糖业的应对策略

一、国际糖业市场的发展状况	(240)
1. 国际糖业综述	(240)
2. 世界食糖的产销状况	(242)
3. 世界食糖贸易的发展	(247)
二、中国糖业的现状分析	(253)
1. 中国糖业的现状	(253)
2. 中国糖业存在的主要问题	(256)
三、中国糖业的应对措施	(258)
1. 企业并购、重组,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生产成本	(259)
2. 组建糖业集团,壮大企业规模,实现集约化经营	(260)
3. 多方筹措资金,发展壮大国内的制糖企业	(261)
4. 统一国内食糖市场,增强行业自律性,提高全国糖业的	

管理水平,促进有序竞争	(262)
5. 对化学甜味剂的生产进行严格的总量控制,限制其超 范围、超标使用	(263)
附:主要参考书目	(264)
后记	(266)

绪论：直面 WTO

——中国“复关”“入世”之路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

——《孟子·告子上》——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中美关于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谈判，经历了 13 年的艰苦历程，曲曲折折、风风雨雨，终于在 1999 年 11 月 15 日以双方的互谅互让达成了协议，从而为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扫清了最大的障碍。中国以国际大家庭成员的身份进入国际大市场，将自己的民族工业投入世界范围的大竞争，在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已经是迫在眉睫、指日可待的事情了。面对“入世”的问题，众多的中国企业何去何从？我们认为，当务之急是要冷静思考“入世”的利弊，认真分析国际贸易的规矩和发展趋势，看清我们面临的危机与机遇，找准我们的方向，以有准备的姿态迎接竞争、参与竞争、赢得竞争，为民族工业的新崛起献一份智慧，做一份贡献。本书在这些方面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希望能对中国企业界有所启迪和帮助。

一、从创始人到“复关”

GATT 和 WTO 分别是“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的英文缩写,GATT 是 WTO 的前身。中国是 GATT 的原始缔约国。1946 年 10 月,美、中、英、法等国共同组成“国际贸易组织”筹委会,并在伦敦召开了第一次会议。1947 年 4 月,当时的南京政府应邀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次筹委会。会议期间,中国与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缅甸、加拿大、锡兰、智利、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印度、黎巴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南罗得西亚、叙利亚、南非、英国、美国达成了 123 项关税减让协议,涉及金额 100 亿美元,并且通过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以上 23 国的代表将这些减税协议与宪章中的有关商业政策部分加以合并,称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同年 10 月 30 日,各国签署了《关税减让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最后文件》和《GATT 临时适用议定书》,宣布 GATT 从 1948 年 1 月 1 日生效。1948 年 4 月 21 日,按《临时议定书》的规定,南京政府签订了该议定书,并于 30 日后成为 GATT 的原始缔约国之一。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一方面,由于美国等国家的封锁,新中国在国际上所处的环境异常恶劣;另一方面,中国当时的计划经济体制与 GATT 所要求的市场经济体制不一致,因此,新中国并未参加 GATT 的活动。1971 年 10 月,中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1972 年 5 月,中国成为联合国贸发会议和 GATT 下属机构——国际贸易中心的成员,并从此逐步恢复了与 GATT 的联系。

1978 年,中国确立了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开始加强与 GATT 成员国的接触。根据中国政府的要求,GATT 从 1980 年起正式向中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代表团提供总协定文件。1980 年 8

月4日,中国政府应邀出席了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会议。1984年1月18日,中国政府正式签署了第三个国际纺织品贸易协议,并同时成为GATT纺织品委员会的正式成员。1985年4月,中国成为GATT发展中国家非正式磋商小组的成员,并参加了非正式磋商会议。1986年1月10日,中国表示希望恢复在GATT中的缔约国地位,并阐明了中国政府确立的“复关”三原则:

① 以恢复方式参加GATT而非重新加入。

② 以关税减让履行义务而非承担具体进口义务。

③ 以发展中国家的身份申请恢复自己的席位,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从此,中国的“复关”——“入世”谈判正式拉开了序幕,开始了长达13年的漫漫谈判征程。1986年9月,在美欧的大力倡导下,乌拉圭回合在乌拉圭的埃斯特角城发动。此回合是历史上一次最复杂、最广泛、涉及国家和地区最多的多边贸易谈判,谈判内容涉及货物贸易、服务贸易、知识产权保护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中国政府以观察员身份派遣部长级代表与会。按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规定,中国获得了全面参与乌拉圭回合多边谈判的资格。此后,中国政府派团参加了乌拉圭回合历次重要的谈判和其间召开的三次部长大会,并就农产品、非农产品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提交了符合中国当时国情的具体义务承诺表,可以说中国没有享受缔约国的权利却尽了缔约国的义务。1987年2月13日,中国政府向GATT总干事递交了《中国对外贸易制度备忘录》,由GATT秘书处于2月18日向各缔约国转发。该备忘录涉及的主要内容有: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政策、对外贸易政策、外贸体制改革、海关关税制度、进出口许可证制度、进出口商品的计价方法、外汇管理制度、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城市、中国参加的国际经济贸易

和金融组织及有关的国际条约。当时,主要缔约国对中国提出了以下五个方面的要求:

① 在全国范围内统一实施总协定义务,对所有缔约国的贸易都一视同仁。

② 增加外贸管理的透明度,公布外贸管理的规章条例,提供外贸统计资料。

③ 采取的非关税措施应在总协定规定的范围内。

④ 价格改革的目标与时间表,在达到这个目标以前,应订立选择性保障条款。

⑤ 关税减让。

1987年11月,中国政府针对各国对中国的外贸制度提出的329个问题,向GATT秘书处提交了《中国总协定缔约国地位工作组就“中国对外贸易制度备忘录”所提问题的答复》。1988年2月至1989年5月,中国政府相继八次派遣代表团参加GATT中国问题工作组会议,并与总协定主要缔约方进行了十多次多边磋商,中国代表团先后回答了缔约国提出的近3000个问题,基本结束了对中国外贸体制的综合评估工作。当时普遍认为,1989年底中国可以结束“复关”谈判。然而,1989年6月的一场政治风波却将中国的“复关”推入了低谷,使中国多年的努力付之东流,美好的希望成为泡影。原定于1989年7月11日至13日召开的第八次中国问题工作组会议被无限期延长,其后虽然也召开过两次中国问题工作组会议,但只是出于象征性。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发达国家以阻止中国复关来对中国实行经济制裁。原以为“复关”已近在咫尺的中国人民第一次感受到了现代国际政治与经济关系中的不稳定性和不可靠因素。直至1992年2月,GATT才举行了第十次中国工作组会议,中国向会议提供了《关于中国外贸体制的补充文件》。然而,在同年10月的第十一次会议上,谈判转入议定书阶段的谈

判时,美国代表却称:“中国的谈判距离议定书还远,不同意即此结束对中国外贸体制的审议问答而转入议定书阶段的谈判。”即使进入了议定书谈判阶段,主要缔约方仍然要求中国在进行提高外贸管理透明度、全国统一实施外贸政策法规以及价格体制改革完成之前接受“选择性保障条款”、关税约束 35%、非关税措施的合理性包括技术标准、海关估价、许可证协议和反倾销及反补贴。而中国的原则是权利与义务相平衡,中国将在不违背现行国内立法的最大限度内适用总协定第二部分,即总协定允许缔约方履行总协定原则时不违背其加入时存在的国内立法;承认中国的发展中国家的资格;无条件享受非歧视性最惠国待遇,取消一切对中国的歧视性保障措施和数量限制;按总协定的原则保护幼稚工业。如此苛刻的条件显然是故意设置障碍,蓄意阻挠中国顺利“复关”。从 1993 年开始,美国用重新估算中国国内生产总值的方式来抬高中国“复关”的条件。这一年,由美国控制的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第一次采用购买力平价法来重新估算中国的国内生产总值,认为属于发展中国家的中国已经是世界第二或第三经济强国。1993 年 4 月 18 日,IMF 发表了题为“1993 年全球经济展望和发展中国家”的报告,认为中国 1990 年的人均生产总值为 1300 美元,国内生产总值为 14740 亿美元,等于美国的 25%,名列世界第三;1992 年的人均生产总值为 1500 多美元,国内生产总值为 17000 亿美元,仍居世界第三。世界银行同年发表的《1992 年世界发展报告》重新估算中国 1990 年的人均生产总值为 1950 美元,国内生产总值为 22110 亿美元,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位;1992 年的国内生产总值为 26000 亿美元,已经距离美国不远了。然而,按汇率法计算,中国 1990 年国内生产总值折合美元 3646 亿,人均不过 370 美元;1992 年国内生产总值折合美元 4300 亿,人均也只有 370 美元,根本达不到发达国家的水平。

1993年3月,中美再次进行磋商。双方在贸易政策、全国统一实施政策透明度和非关税政策方面,立场趋于一致,但在政策审议机制目标和选择性保障条款方面仍然存在分歧。在1994年6月第17次中国工作组会议上,美国仍要求中国解决以下问题:①有关的贸易法规条例缺乏透明度,对进口商品暗中规定配额;②规章制度不完善,地区之间开放程度差异巨大,经济贸易政策不统一;③关税减让的时间表和“复关”议定书需要谈判确定;④中国尚需给予外国公司尤其是外国服务的提供者一定的待遇;⑤在知识产权方面还有待改善,尤其是娱乐软件的盗版问题仍然十分严重;⑥仍需要制定保障条款,以对付中国产品尤其是纺织品的出口剧增。这些条款实际上剥夺了中国应该享受的部分权利,仍然是中国无法接受的。1994年5月26日,克林顿总统宣布延长中国的最惠国待遇,贸易问题与人权问题脱离,出现了一些积极的迹象。为了早日结束谈判,1994年8月31日中国正式散发了长达1000多页的最后一揽子方案,包括承诺在2000年以前取消1000多项配额、许可证和其他进口限制,只保留汽车、摩托车、移动通信设备、手表等152项非关税措施;增加开放商业零售等十几个缔约方关心的服务业部门,对十几个重点要价作实质性的改进,将只允许外国银行在沿海地区设立分支机构的规定扩大到北京等10个内陆大城市。但是,一些主要缔约方却缺乏政治诚意,仍然无理地漫天要价。

此时,GATT已经准备过渡到WTO,中国又面临着加入WTO的问题。如果中国能够在1994年12月31日前成功“复关”,就可以成为WTO的创始成员国;如果不能,那么在WTO和GATT并行期间,就要同时与这两个组织谈判加入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中国政府作出了年底为结束实质性谈判的最后期限的决定。美国出于逼迫中国全面开放市场和遏制中国发展的战略目